

# 广安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

---

---

## 关于开展 2023 年寒假教师研修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3 年寒假教师研修的通知》要求，学校将组织开展 2023 年寒假教师研修活动，现通知如下。

### 一、主要内容

请全校教师于 2 月 28 日前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进行“寒假教师研修”专题（以下简称专题）所有课程的研修，2022 年 12 月在专题上线“教师直播教学安全培训”课程，2023 年 1 月 5 日，上线其他课程。结束课程学习并完成测试后，可获得相应学时。完成专题学习，累计可获得不超过 6 学时的教师培训学时，待寒假研修所有专题培训结束后可生成电子学习证书。

### 二、学习方式

教师通过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进入专题，实名注册后可进行学习。登录方式：请使用电脑端访问-国家智慧教育职业教师能力提升中心寒假教师研修。参加了“2022 年暑期教师研修”的教师可使用手机验证码登录进行专题学习，从未参加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学习的教师需先进行注册（参看

---

---

附件-2023年“寒期教师研修”学习操作手册)。各位教师在研修学习前，请认真阅读弹窗“学习指南”和2023年“寒期教师研修”学习操作手册-第二章研修学习。

网址：<https://teacher.vocational.smartedu.cn/h/subject/winter2022/>

### 三、组织实施

专题研修是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的重要举措，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组织业务所属的所有教师完成“2023年寒期教师研修”专题学习，于2023年3月7日前收齐教师“学习证书”，以“单位+姓名”命名后，打包发送至人事处邮箱 25963335@qq.com。省教育厅将对全省各校教师的学习情况进行督查通报，学校也将纳入对各二级学院师资队伍建设考核的重要依据。

附件：2023年“寒期教师研修”学习操作手册

